

#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陈维亮

作为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18 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行使公司所赋予的各项权利，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忠实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 2018 年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参会情况

2018 年度，本人出席 10 次董事会，列席 2 次股东大会，因外地出差缺席 1 次股东大会，具体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期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陈维亮	10 次	2 次	8 次	0 次	0 次	否	3 次	2 次

本人认真审阅了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所有资料，积极参与事前调查、讨论分析并审慎表决，对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没有提出异议。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8 年度，本人与其他两位独立董事对公司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时间	会议届次	独立意见内容	意见类型
2018.4.12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关于公司《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 2017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8-2020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及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公司 2018 年为控股子公司及经销商提供融资担保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6.26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关于对外转让涌达嘉益贸易有限公司 100% 股权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7.24	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 2018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10.12	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10.18	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以上有关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8 年度，本人利用参会及其他机会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调查，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业务发展及内部管理等事项，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内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程及进展情况，掌握公司运营动态。

### 四、专门委员会任职情况

2018 年度，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要进行了以下工作：

（一）参与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工作情况。本年度共参加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核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薪酬的议案》和《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参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工作情况。本年度组织召开了 4 次审计委员

会会议，主要审查了公司定期报告，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进展，并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财务报表、日常关联交易及其他重大事项进行检查和监督，做到了勤勉尽责。

##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2018 年度，本人通过现场调查或电话访谈等方式，详实听取了公司相关人员对公司财务运作、资金往来、日常经营等情况的汇报，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动态。报告期本人重点关注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情况、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及现金分红的执行情况，并运用专业知识，对重大事项发表专业的意见。此外，本人积极跟踪和了解监管政策的变化，加强专业领域及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方面的学习，不断提高自身的履职能力，加强对公司和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保护能力。

## 六、2018 年年报工作情况

在 2018 年年度报告编制与披露过程中，本人认真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行业发展趋势、经营状况、投融资活动等方面的情况汇报，与公司财务负责人、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有效的沟通，并对年报审计工作提出了建设性意见，督促会计师按时完成审计工作。

## 七、其他事项

- （一）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二）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三）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 八、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cwlcpapv@126.com

最后，谨对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职过程中给予的配合与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谢！在未来的工作中，本人将继续坚持独立、客观的判断原则，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独立董事：陈维亮

2019 年 3 月 6 日